

证券代码：835688

证券简称：平安环保

主办券商：国融证券

湖南平安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存放及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根据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、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发布的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指南》、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规则》等有关规定，湖南平安环保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董事会编制了截至2020年6月30日公司募集资金存放及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。

一、募集资金基本情况

（一）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和资金到账时间

公司自挂牌以来共完成了两次股票发行，具体情况如下：

1、2019年11月22日，公司2019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《湖南平安环保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发行方案》。根据股票发行方案，公司本次发行的股票种类为人民币普通股，发行价格为1.53元/股，发行数量为3,000,000股，预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4,590,000元，认购方式为现金。截至2019年12月31日，本次股票发行实际募集资金人民币4,590,000元。2020年1月9日，瑞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出具了编号为瑞华验字[2020]36010001号《验资报告》，对公司上述增资事项进行了验证。

2、2020年5月15日，公司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《湖南平安环保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》。根据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，公司本次发行的股票种类为人民币普通股，认购价格为4.40元/股，拟认购数量共计3,410,000股，认购金额共计15,004,000元，全部认购人均以现金方式认购。截

至 2020 年 6 月 18 日，本次股票发行实际募集资金人民币 15,004,000 元。2020 年 6 月 19 日，瑞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出具了编号为瑞华验字 [2020]43010001 号的《验资报告》，对公司上述增资事项进行了验证。

（二）募集资金存放情况

公司上述两次股票发行募集资金存放情况如下：

序号	户名	开户行	账号	募集资金(元)
1	湖南平安环保股份有限公司	长沙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芙蓉支行	82010100001608506	4,590,000
2	湖南平安环保股份有限公司	长沙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芙蓉支行	82010100002117324	15,004,000

二、募集资金管理情况

公司根据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，结合公司实际情况，公司制订了《湖南平安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》，并经 2016 年 9 月 29 日召开的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，并于 2016 年 9 月 30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权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上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。2016 年 10 月 18 日，公司 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《湖南平安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》。

公司第一次股票发行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如下：

2019 年 8 月 19 日和 2019 年 8 月 29 日，公司分别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和 2019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签订三方监管协议议案》。2020 年 1 月 3 日，公司、国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、长沙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芙蓉支行签订了《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》。

公司第二次股票发行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如下：

2020 年 4 月 28 日和 2020 年 5 月 15 日，公司分别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

次会议和 202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签订三方监管协议议案》。2020 年 6 月 19 日，公司、国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、长沙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芙蓉支行签订了《募集资金专户三方监管协议》。

自三方监管协议签订之日起，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，公司履行了三方监管协议中约定的义务，对募集资金实行专项账户集中管理。

三、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

（一）第一次股票发行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

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，公司第一次股票发行募集资金具体使用情况如下：

项目	金额（元）
1、募集资金净额	4,590,000.00
2、募集资金使用	4,580,380.94
其中：补充流动资金	4,580,380.94
3、银行活期存款利息收入	1,597.97
4、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	11,217.03

（二）第二次股票发行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

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，公司第二次股票发行募集资金不存在使用情况。

四、变更募集资金用途情况

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，公司上述两次股票发行募集资金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用途情况。

五、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

（一）第一次股票发行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

经公司自查，公司存在将股票定向发行募集资金转入公司一般账户使用的情形，具体情况如下：

单位：元

序号	日期	转出金额	具体使用用途	具体使用金额	余额
----	----	------	--------	--------	----

1	2020.2.13	1,771,684.8	采购款支出	1,771,684.8	2,818,380.2
2	2020.2.13	850,000	工资支出	406,913.84	1,968,380.2
			投标保证金	500,000.00	
3	2020.2.28	934,166.04	投标保证金	605,500.00	1,034,214.16
			采购款支出	388,000.00	
4	2020.3.13	850,000	工资支出	395,985.74	184,214.16
			采购款支出	300,000.00	
			投标保证金	160,000.00	
5	2020.4.24	174,595.1	采购款支出	187,872.66	11,149.34
合计支出				4,715,957.04	11,217.03

注：上述具体使用金额超出专户转出金额部分为公司原有账户资金支出。

针对上述募集资金转入一般账户使用情况，尚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追认审议。除上述披露的募集资金使用瑕疵外，公司严格按照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、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发行业务指南》等相关规定使用募集资金，募集资金的使用用途与股票发行方案一致，不存在其他募集资金使用违规行为。

（二）第二次股票发行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

截至2020年6月30日，公司第二次股票发行募集资金不存在使用情况。

六、结论性意见

除上述披露的第一次股票发行募集资金使用瑕疵外，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符合《非上市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、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（试行）》、《定向发行规则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和规范性文件，不存在其他违规存放与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况。

七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湖南平安环保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》。

湖南平安环保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0年7月28日